

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SDLD2020JT001

招 标 人：济南华墨热电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零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27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28
第六部分 图纸.....	37
第七部分 附件.....	38
一、投 标 函.....	3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9
三、报 价 一 览 表.....	41
四、偏离表.....	42
五、投标担保函（如需）.....	43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5
七、2017年3月1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46
八、项目管理机构.....	47
九、拟分包计划表.....	50
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1
十一、技术文件.....	52
十二、其他材料.....	60
十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61
十四、参考封面格式.....	62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采购人：济南华墨热电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5760 号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23 18596098630

二、招标项目名称：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SDLD2020JT001

招标项目范围：

1、本工程 1#、2#、3#楼的管道井内的热力供回水管道安装、保温、阀组安装、管道固定支架制作、安装及管道压力试验施工，墙体机械开孔、堵洞等土建专业施工工作；

2、本工程 1#、2#、3#楼（自换热站外墙为起点）室外埋地 $\Phi 133$ 、 $\Phi 159$ 、 $\Phi 219$ 预制保温管安装、管件及焊口处保温、热力入口装置安装调试、安装及管道压力试验施工，墙体机械开孔、堵洞等土建专业施工工作；（室外直埋式预制保温管由黄岗社区居民委员会提供，其他管件材料由施工方负责采购）

3、本工程 1#、2#、3#楼室外埋地（自换热站外墙为起点） $\Phi 133$ 、 $\Phi 159$ 、 $\Phi 219$ 预制保温管的管沟挖、填、检查井砌筑、卫生清理；

4、1#、2#、3#楼走廊内入户锁闭阀保护装置的制作、安装。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应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4、财务要求：提供 2017、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必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5、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以往的采购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违纪和违约行为，且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页截图证明）；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四、投标报名及需要提交的材料：

1. 时间：2020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4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8:30-11:30，下午 13:3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及周六周日除外）。

2. 地点：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财务室）。

3. 方式：报名时必须携带：

（1）营业执照；

（2）资质证书副本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3）项目经理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4）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5）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6）提供 2017、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必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说明：

①以上报名材料须提供原件或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的公证件，并同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且复印件须与原件保持一致。

②未按要求报名的报名无效。

③报名及获取谈判文件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400 元/份，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五、公告期限：2020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4 月 08 日

六、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详见谈判文件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会议室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详见谈判文件

2.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会议室

八、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文文 0531-88809762-8023 18596098630

九、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山东济华燃气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jihuagas.com>)、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发布。

发布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 年 03 月 31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p>项目名称：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p> <p>工程地点：济南市天桥区</p> <p>计划工期：<u>30</u>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令为准。</p> <p>质保期：<u>2</u>个采暖季。</p> <p>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通过验收。</p> <p>采购范围：谈判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内容。</p>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供应商应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 供应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p> <p>(4) 财务要求：提供 2017、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必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p> <p>(5) 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以往的采购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违纪和违约行为，且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也</p>

		<p>未被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网页截图证明）；</p> <p>（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p>
3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出资比例 100%，已落实。
5	报价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6	报价保证金	<p>缴纳：</p> <p>以采用支票、汇票、电汇、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须在 2020 年 4 月 22 日中午 12 时 00 分之前提交。</p> <p>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小写 23800.00 元，大写：贰万叁仟捌佰元整；</p> <p>(1)若采用电汇或支票，供应商应将投标保证金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入指定账户，接收账户如下：</p> <p>单位名称：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p> <p>帐 号：15132401040008055</p> <p>报价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基本账户支出。</p> <p>未按规定交纳报价保证金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p> <p>①投标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支出</p> <p>②保证金递交时间以代理公司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③报价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p>

		<p>商须在备注栏注明“【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可简写）报价保证金”。</p> <p>(2)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见索即付）的形式交纳报价保证金（格式见附件）供应商须在2020年4月22日中午12时00分之前发送担保函扫描件Ldzb002@163.com邮箱,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p> <p>退还：</p> <p>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p> <p>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交由采购代理公司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采购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p> <p>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请将供应商对采购代理公司开的退保证金收据加盖财务章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p>
7	最高限价	<p>最高限价：1198717.35元；</p> <p>大写：壹佰壹拾玖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叁角伍分；</p> <p>供应商的总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且不得低于成本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p>
8	响应文件份数	<p>纸质六份，一份正本，五份副本；</p> <p>资格审查文件1份（单独密封）；</p> <p>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U盘介质）；</p> <p>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三份。</p> <p>装订方式：胶装。</p>
9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的风险及费用自行承担。

10	付款方式	<p>工程验收合格并审计完成后付至审计值的 97%，余款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返还。</p> <p>签订固定总价合同，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及其他因素变化而变动。</p>
11	履约保证金	无。
12	谈判文件澄清和修改	<p>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可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在 2020 年 4 月 16 日中午 12:00 前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ldzb002@163.com）。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p> <p>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在 2020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7:00 前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答复，发给要求澄清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p>
1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 9 时 0 分至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4	公开报价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0 年 4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5	评审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6	采购代理人	联系人：赵文文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1-88809762-8023 18596098630
17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量：3 家。
18	资格审查证件原件	以下资料需提供原件或与原件具有同等效力的公证件及加盖

		<p>公章的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单独胶装密封），开标现场提交，逾期递交的不予接收，资格审查文件原件无需密封。</p> <p>1) 营业执照；</p> <p>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 项目经理具有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p> <p>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请单独提供一份，无需密封（格式见谈判文件（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p> <p>5) 提供 2017、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必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p> <p>6) 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p> <p>注：资质证书副本（带二维码可提供复印件，否则提供原件）；财务状况表可只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p> <p>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件或资格审查不合格视为无效。</p>
<p>备注：本次采购活动供应商所盖印章必须为本单位公章，其他印章（如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p>		

一、说明

1. 采购人

系指济南华墨热电能源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合格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各供应商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以便采购人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5.2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响应文件的有关条件。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3 供应商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工程现场，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二、谈判文件

7. 响应文件格式

共分七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第六部分 图纸

第七部分 附件

8. 谈判文件澄清和修改

8.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可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 2020 年 4 月 16 日中午 12:00 前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ldzb002@163.com）。在规
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8.2 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在 2020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7:00 前以书面形式（电
子邮件）予以答复，发给要求澄清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3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
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
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该澄清和修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
约束力，将向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谈判文件的所有供应商发出。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
应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

8.4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
迟报价的截止与开标时间，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其他合理方式通
知各供应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通知。在这种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编制

9. 响应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

使用中文简体字。

9.2 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9.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9.4 除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0.1.1 见第七部分 附件；

10.1.2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中至少包括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1) 营业执照；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经理具有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开标现场验证，请单独提供，无需密封）；

5) 提供 2017、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必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6) 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11. 谈判报价

11.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合格供应商将有资格进行第二轮的最终报价。每次报价均应书面确认；最终报价以本谈判文件、补充说明及各供应商的书面承诺为准；后一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报价，每次报价均不得高于最高限价。供应商再次报价对总报价进行调整时，各分项单价按相应比例调整，单价调整后所采用产品的品牌、质量等级不得变更。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因此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1.2 供应商应按第五部分中“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12. 响应文件装订与编写

12.1 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一份正本、五份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胶装成册，并在首页编制“响应文件目录”。

12.2 供应商应准备六份响应文件，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U 盘）以及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三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三份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开标一览表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大写金额书写错误、无法读取、无法辨认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2.3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3. 响应文件签署

13.1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4. 响应文件密封和标记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一同密封送达，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密封

件格式见附件)：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14.2 为方便公开唱标,请供应商将三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响应文件电子版单独密封,并注明开标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

14.3 每一密封文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4.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对响应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5. 报价保证金

15.1 本次招标各标段的报价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报价保证金到账时间:

2020年4月22日12时00分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交纳保证金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并确保到账(以到账时间为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 号:15132401040008055

保证金查询电话:王老师 18596098606

备注:必须从供应商的基本帐户汇出,电汇时注明:项目名称及编号“可简写”,银行法定节假日、公休日不办理公对公业务,请各供应商自行考虑保证金到账时间;

15.3 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和未中标的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

1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5.4.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15.4.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提交履约担保。

15.4.3 供应商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或其他虚假投标，串标，恶意投诉，干扰招投标活动的。

16. 报价有效期

16.1 从报价截止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投标将被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四、响应文件递交

17.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7.1 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7.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签收

18.1 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合格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同时签字确认。

18.2 响应文件须采用纸质形式，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18.3 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19. 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19.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9.3 撤回投标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9.4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响应文件，开标仪式后撤回投标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供应商今后参与同类招标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五、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1 开标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单位主持，在监督单位监督下，按照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参加。

20.2.2 供应商参加开标会时必须携带的相关证件见须知前附表。

20.3.3 开标时或开标后，将核验本须知前附表及打分加分项要求的相关证件原件，供应商需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原件。供应商应对提供所有证件的真实性负责，并对证件原件与复印件的一致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或不予计分。

20.2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1. 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共3人组

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小组将对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2. 评标原则

22.1 客观性原则：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2.2 统一性原则：谈判小组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2.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谈判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谈判小组成员对出具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2.4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2.5 综合性原则：谈判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候选人。

23. 初步评审

23.1 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3.2 在综合评审之前，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

1)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谈判小组将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3.3 报价无效或废标的情况

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23.3.1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监理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 (8)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 (9) 不同供应商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 (10)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的废标情形；
- (12)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23.3.2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参加开标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未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证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证明，未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 (2)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5) 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或报名）时不一致；
- (6) 供应商未按响应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函或者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7) 投标保证金未从基本账户转出的。

24.1 初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1)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调整后的数据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询问。谈判小组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小组可拒绝该投标。

25.2 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投标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谈判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6. 综合评审

26.1 经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将根据谈判文件确定的评标办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6.2 评审方法：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将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实质性改动的前提下，供应商的每轮次报价不得高于前

次报价，高于前次报价的价格将不被接受。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由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的推荐结果依法合理确定成交供应商。

26.3 无论在评标过程中或其他任何时候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若中标，则无效。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法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恶意串通投标的；
- 4) 其他任何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

27. 评标纪律及规定

27.1 评标过程保密

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 评标纪律及规定：

27.2.1 为了规范评标活动，保证评标的公平、公正，维护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27.2.2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27.2.3 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只有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的成员、见证人员及经批准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其他任何人员不得随意进入评标地点。

27.2.4 在评标过程中，只有谈判小组的成员享有评审发言权，其他人员不得随意发表评

审意见。

27.2.5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作出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不得更改，承担个人责任。

27.2.6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报价文件进行系统评审和比较。谈判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7.2.7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接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7.2.8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单独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27.2.9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7.2.10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有关资料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人提供。

27.2.11 谈判小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的，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取消担任谈判小组的成员资格，不得再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7.2.12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27.2.13 采购人回避制度

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方面的专家等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采购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采购人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采购人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采购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采购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采购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7.2.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采购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招标项目外，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8. 供应商瑕疵滞后的处理

28.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 26.3 所述情形，则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被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28.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 26.3 所述情形，经谈判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

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招标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谈判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谈判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29. 废标

根据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将否决所有供应商的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投标均超过了招标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六、合同签订

30. 成交通知

3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30.2 成交结果将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山东济华燃气有限公司官网、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公布。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0.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签订的前提条件是：计划落实、配套资金筹集到位，具备施工条件时，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工程承包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招标后因计划落实、配套资金、迁占等问题而不能进行施工的工程，招标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方承担一切费用。投标方中标工程只对本次投标有效。

31.2 谈判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附件。

31.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

31.4 如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1.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及时签订合同，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应当了解情况，积极主动协调。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2.1 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需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国发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的75%计取；

八、保密和披露

33. 保密和披露

33.1 供应商自领取谈判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3.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招标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解释权

34. 本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谈判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工程概况：

1、本项目为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

2、招标项目范围：

2.1 本工程 1#、2#、3#楼的管道井内的热力供回水管道安装、保温、阀组安装、管道固定支架制作、安装及管道压力试验施工，墙体机械开孔、堵洞等土建专业施工工作；

2.2 本工程 1#、2#、3#楼（自换热站外墙为起点）室外埋地 $\phi 133$ 、 $\phi 159$ 、 $\phi 219$ 预制保温管安装、管件及焊口处保温、热力入口装置安装调试、安装及管道压力试验施工，墙体机械开孔、堵洞等土建专业施工工作；（室外直埋式预制保温管由黄岗社区居民委员会提供，其他管件材料由施工方负责采购）

2.3 本工程 1#、2#、3#楼室外埋地（自换热站外墙为起点） $\phi 133$ 、 $\phi 159$ 、 $\phi 219$ 预制保温管的管沟挖、填、检查井砌筑、卫生清理；

2.4 1#、2#、3#楼走廊内入户锁闭阀保护装置的制作、安装。

二、工程量清单（另附）

三、其它要求：

1、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再次报价。若谈判文件未予变更，则后一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报价。

2、工期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成交人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如有发现，经落实后视为合同违约，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承担。

4、成交人在施工期间对施工现场（包括施工区域以外的区域）的公共设施等造成损坏的需原样恢复，且不得另行计费。

5、垃圾需及时装袋定期外运，严禁在现场存放，施工期间安排专人清理卫生。

6、施工方自行解决工人住宿问题。

7、施工水源、电源用水和用电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费用包含在总报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8、供应商必须自行协调附近街道、村居的关系，做好关于协调周边关系的承诺、扰民和民扰的承诺及相应措施。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本项目合同格式参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以采购人与成交人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
- 2、建设地点：济南市天桥区

二、编制范围

1、本项目是由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委员会投资兴建的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办事处黄岗社区居民安置房供暖工程 1#、2#、3#楼管井内立管安装工程、室外管网工程安装工程。

三、编制依据

1、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版(以下简称“计价规范”)、《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版、《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版、2016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济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鲁建标字[2016] 39号等四个文件明确我市2016版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相关事项通知(济建标字[2017]1号)、(济建标字[2018]1号)、(济建标字[2018]2号)、(济建标字[2018]3号)以及谈判文件中包括的设计施工图纸等编制。计价规范中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应在本章第1.4款约定。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基本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谈判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章节内容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合同约定确定。合同价格的确定以及价款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包括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本章的有关约定。

1.4 无

1.5 本条第 1.1 款中约定的计量和计价规则适用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工程量计量与价款支付、工程变更、索赔和工程结算。

1.6 本条与下述第 2 条和第 3 条的说明内容是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说明

2.1 投标报价应根据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本谈判文件；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3 版；《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 版、《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 版；

(3) 2016 版《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济建标字【2017】1 号文；

(4) 企业定额、2016 版《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版《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

(5) 谈判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的澄清、补充和修改文件；

(6)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7) 清单中所列措施项目（不含现场施工方案部分，清单已含内容除外）；

(8)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定等技术资料；

(9) 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10) 其他的相关资料（济南市现行有关规定）。

2.2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综合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3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综合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管理费及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所谓“一定范围内的风险”是指政策规定及合同约定的风险。

2.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综合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已标价的相关子目的综合单价或价格之中。

2.5 “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报价由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设备费和税金组成，并且“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报价应当与构成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设备费、税金的合计金额一致。

2.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按下列要求报价：

2.6.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应依据计价规范中关于综合单价的组成内容确定报价，综合单价应包括为完成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中标的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得调整，法律法规政策除外）。

2.6.2 如果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涉及“材料暂估价一览表”中列出的材料，将该类材料暂估单价本身以及除对应的规费及税金以外的费用计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相应子目的综合单价。

2.6.3 如果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涉及发包人自行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按 2.8.4 的规定在其他项目清单报价中计取与合同约定服务内容相对应的采购保管费，甲供材仅不作为计税基础，投标总价中暂不扣除，并于合同中明示，待结算时一并扣除。

2.6.4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所列各子目的综合单价组成中，各子目的人工、材料和机械台班消耗量由供应商按照其自身情况做充分的、竞争性考虑。材料消耗量包括损耗量，发包人自行采购材料（设备）的，按招标工程量清单中的“材料暂估价一览表”中的甲供材消耗数量计入。

2.6.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并构成合同文件的“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中所列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是指此类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达施工现场指定堆放地点的落地价格，即包括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堆放等到达施工现场指定落地或堆放地点之前的全部费用，

但不包括落地之后发生的仓储、保管、库损以及从堆放地点运至安装地点的二次搬运用费。

“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选用表”中所列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应与构成综合单价相应材料或工程设备的价格一致。落地之后发生的仓储、保管、库损以及从堆放地点运至安装地点的二次搬运等其他费用均应在投标报价中考虑。

2.7 措施项目按下列要求报价：

2.7.1 参照“措施项目清单项目设置及其消耗量定额（计价方法）”，选用相应定额或计价办法。参照本办法规定的费用组成或参照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费用信息自主计算确定相应单价、费率。可以计量工程量的措施项目，应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方式采用综合单价计价；供应商所填报价格应包括除规费、税金外的全部费用。

2.7.2 采购人提供的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仅指一般的通用项目，对采购人给出的措施项目清单的数量不得增减，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含现场施工方案部分（清单已含内容除外）。

2.7.3 采购人提供的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仅指一般的通用项目，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全面地阅读和理解谈判文件的相关内容和约定，包括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相关约定，详实了解工程场地及其周围环境，充分考虑招标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对采购人给出的措施项目清单的内容不得细化或增减。

2.7.4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所填写的报价金额，应全面涵盖谈判文件约定的供应商中标后施工、竣工、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任何缺陷所需要履行的责任和义务的全部费用。

2.7.5 对于“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所填写的报价金额，应按照“措施项目清单报价分析表”对措施项目报价的组成进行详细的列项和分析。

2.8 其他项目清单费应按下列规定报价

2.8.1 无

2.8.2 暂估价是采购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须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

材料、工程设备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分为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为采购人对拟自行采购及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工程设备进行估算。在“材料暂估价一览表”、“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备注栏中应明确哪些材料、工程设备由采购人自行采购。

暂估价材料：材料暂估单价不得调整。

暂估价工程设备：工程设备暂估价不计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暂估价专业工程：采购人根据国家相应规定、预计需由专业承包人另行组织施工、实施单独分包（总承包人仅对其进行总承包服务），但暂时不能确定准确价格的专业工程价款。暂估价专业工程应区分不同的专业，按有关计价规定估价，**仅作为计取总承包服务费的基础，不计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2.8.3 计日工按“计日工表”中列出的子目和估算数量，自主确定综合单价并计算计日工金额。计日工综合单价均不包括规费和税金，其中：

(1) 劳务单价应当包括工人工资、交通费用、各种补贴、劳动安全保护、社保费用、手提手动和电动工器具、施工场地内已经搭设的脚手架、水电和低值易耗品费用、现场管理费用、企业管理费和利润；

(2) 材料价格包括材料运到现场的价格以及现场搬运、仓储、二次搬运、损耗、保险、企业管理费和利润；

(3) 施工机械限于在施工场地(现场)的机械设备，其价格包括租赁或折旧、维修、维护和燃油等消耗品以及操作人员费用，包括承包人企业管理费和利润，但不包括规费和税金。辅助人员按劳务价格另计。

2.8.4 总承包服务费：是指总承包人为配合、协调发包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进行专业工程发包、自行采购材料、设备等进行现场接收、管理（非指保管）以及施工现场管理、竣工资

料汇总整理等服务所需的费用。专业工程总包服务费费率按 3%，采购保管费：材料 2.5%，设备 1%。

采购保管费：是指采购、供应和保管材料、设备过程中所需要的各项费用，包括采购费、仓储费、工地保管费、仓储损耗。

其他检验试验费：检验试验费，不包括相应规范规定之外要求增加鉴定、检查的费用，新结构、新材料的试验费用，对构件做破坏性试验及其他特殊要求检验试验的费用，建设单位委托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的费用。此类检测发生的费用在该项中列支。

发包人对承包人提供的、具有出厂合格证明的材料要求进行再检验、经检测不合格的，该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2.8.5 特殊项目暂估价在投标报价时暂不考虑；

2.9 规费和税金应按“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所列项目为不可竞争性费用。否则，依据鲁建发[2014]5号文规定，视为无效投标。

规费取费标准按照济建标字【2017】2号文执行，其中：社会保险费和建设项目工伤保险费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规费取费标准（建筑、安装工程规费费率）

单位：%

专业名称 费用名称	计算基础	建筑工程		安装工程	
		建筑工程	装饰工程	民用	工业
安全文明施工费		4.47	4.15	4.98	4.38
其中：（1）安全施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2.34	2.34	2.34	1.74
（2）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0.56	0.12	0.29	
（3）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0.65	0.10	0.59	
（4）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0.92	1.59	1.76	
环境保护税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0.27			
社会保险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1.52（该项费用计入投标报价）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0.2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	0.09			

税金

单位：%

税金	计算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设备费-不取税金_合计-甲供材料费-甲供主材费-甲供设备费	9

四、其他说明：

- 1、管道安装施工严格按照设计总说明书及相关的验收规范施工；不超出设计说明及验收规范所规定的施工工艺均在综合单价中综合考虑；
- 2、综合单价的报价不仅限于清单项目特征描述，还要包含清单规则及设计施工规范要求中所需要做的工作内容。
- 3、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履约过程中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工程量清单

后附

第六部分 图纸

详见电子版

第七部分 附件

一、投 标 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纸质六份，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开标一览表三份；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的完成本项目施工。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力。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谈判文件规定交纳报价保证金、成交服务费等费用，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供应商，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 标 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

(须单独密封, 用于唱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单位: 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谈判前 基础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工期	签订合同后_____日历天内完工。		
工程质保期			
项目经理		级别及编号	
对谈判文件 及合同条款 的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现 场确认(签字)			

注: 1、此开标一览表内容尽量充实, 可根据需要格式扩展、但不要加附页, 一式三份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五、投标担保函（如需）

编号：_____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单位简历 及机构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主要产品 情况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七、2017年3月1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1、										
2、										
3、										
4、										
5、										
.....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等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并标明序号。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造价员等岗位人员。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院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职业资格		专业职称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 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注：后附注册资格证书或从业（职业）资格（岗位）证书的复印件。

九、拟分包计划表

序号	拟分包项目名称、范围及理由	拟选分包人					备注
		拟选分包人名称	注册地点	企业资质	有关业绩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备注：本表所列分包仅限于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的非主体、非关键工程。

日期： 年 月 日

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十一、技术文件

1. 企业综合说明

企业简介及承建本工程的有利条件和优势；

2.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 (2) 质量保证措施；
- (3)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4)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 (5)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 (6)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7)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 (8) 季节性施工方案；
- (9) 施工期间交通组织方案；
- (10) 周边环境保护、周边关系协调措施；
- (11)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 (12) 降低工程造价的主要措施；
- (13)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 (14)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
- (15)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3.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十二、其他材料

十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至少包括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 营业执照；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经理具有贰级或以上建造师证书，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开标现场验证，请单独提供，无需密封）；

5) 提供 2017、2018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必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6) 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十四、参考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正本)	响应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标一览表	响应文件电子版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供应商名称 (公章):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 (公章)

各供应商，书脊内容请按照以下格式填写。（见附件）

附件：

响应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 本（副 本）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单 位 名 称	标书正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	--	--

注：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正（副）本、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